

东营市人民政府

东政字〔2025〕20号

东营市人民政府 关于新区片区 DY—XC—XQ—20 街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呈报新区片区 DY—XC—XQ—20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东自然资规呈〔2025〕45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新区片区 DY—XC—XQ—20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由你局会同有关部门、单位抓好落实，指导有关建设项目具体实施，确保各项建设有序进行。

二、规划内容。

(一)规划范围。庐山路以东、广利河以南、天目山路以西、老广蒲沟以北,街区用地面积 10.41 公顷。

(二)用地性质为娱乐用地,容积率不小于 1.0、不大于 1.2。

三、要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,不得随意变更。

东营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7 月 28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:东营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有关部门、单位。

东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28 日印发
